

導言 爲何研究中東路問題及研究之結果如何

吾人爲何研究中東路問題

一，當一八九六年李鴻章使俄。與俄人商榷建築中東路時。俄人原定名爲「滿洲鐵路」。李鴻章期期以爲不可。堅持必須取名曰「中國東方鐵路」否則根本取消原議。俄人不得已從之。次爲適用俄國行車管理制度。車道與俄國同軌。及俄兵通過等。皆曾力爭。不得已乃讓步與俄人。是則中東路建築之當初。即在李鴻章亦已深知種禍於他日。所差幸者。名爲「中國東方鐵路」[俄名ВСТОЧНОЙ РОССИИ ЖЕЛЕЗНАЯ ДОРОГА 英名Chinese Eastern Railway]縮稱爲「中東鐵路」又爲「東省鐵路」顧名思義。世界各國未至視東三省如同「蒙古」「西藏」中國人亦未至或忘。如日本人所謂。「滿洲非中國領土」今者。日人正盛唱滿洲非中國領土。南滿路及關東州。組期已滿。理應交還。在日人不惟毫無交還之意。更欲進一步打通吉會路。建築正北西者各站。以擴大滿鐵王國之範圍。聯絡南北滿爲一系。以實行其明治大帝第三期滅亡滿洲之計劃。數年來。日人進行其計劃之當中。而日俄往還之使者不絕於道。消息家之宣傳。或謂日俄對於滿蒙問題。已雙方諒解。或謂日本欲得中東路南線。已得俄人之同意。除日俄二國之外。美國雖提議借款建築錦璣鐵路未成。滿洲鐵道中立未就。而一九一八年因中日協約出兵西伯利亞。竟能聯合協約國出兵。以隨中日之後。並共管中東路三年。協約國撤兵之後。法國因中國道勝銀行續訂合同之故。亦欲乘機染指。反觀中俄兩國之關係。自中俄協定及奉俄協以還。俄人並未誠心實行。而且有逮捕俄局長伊萬諾夫及九十四號命令之衝突。自後中俄衝突之聲不絕於耳。尤著者。爲一九一六年四月北京蘇俄大使館之陰謀。蘇俄大使館被搜查與蘇俄大使之被逐出境。一九一七年十二月。廣東共產黨之暴動。國民政府之封閉各地蘇俄領館。與蘇俄絕交。直至一九一九年六月哈爾濱蘇俄領館被搜。七月中東路公司俄副理事長及路局俄局長被騙。而中俄間之風波乃軒然以起。此風波也。小之則成爲中俄間之戰爭。大之則成爲世界戰爭。其導因皆由於中東路。美人斯蒂芬曰。中東路問題

。有引起世界戰爭之可能性。戰事一啓。且將不可收拾。惟其然也。吾人對於中東路安能不以深切之注意。此爲吾人研究中東路問題之原因」。

研究之結果如何

研究中東路問題所得之結果。分述於第一節起。至三十四節止。附錄一至五。尤關重要。第三十五節。則爲著者對於解決中東路問題之提議。以供參考。茲揭錄其要點。則研究之結果。如下。

一，俄人建築中東路之目的。係用爲西伯利亞副綫。以東出太平洋。鎮壓東方。聯絡其亞洲領土。蠶食我國。二，日俄戰爭以前。中東路惟一吞吐口。爲大連不凍港。海參崴僅副之。全東三省貨物之出入口。皆集中於大連。

三，日俄戰爭以後。因波子瑪斯條約割讓長春以南之南綫及旅大二港與日本。則中東路直屬之吞吐口。僅餘海參崴。俄人遂劃烏蘇里鐵路直屬於中東路以營業。並竭全力以吸引東三省北部之往來貨物。使假道烏蘇里鐵路。由海參崴以出入。是成爲大連港與海參崴港。南滿路與烏蘇里路中東路競爭之局。

四，歐戰以前。輸入東三省北部之貨物。海參崴港烏蘇里路。皆非大連港南滿路所敵。輸出貨物。烏蘇里路海參崴港略勝。

五，歐戰以後。大連港南滿路輸出入之貨物。皆佔優勝。海參崴港烏蘇里路皆退敗。

六，俄國革命後。海參崴港烏蘇里路中東路皆一敗塗地。大連港南滿路遂樹經濟界上堅牢不拔之基。爲東北經濟界之王。其地位幾等於上海。

七，民國八年九年之間。因俄國革命風潮激烈。中東路毀壞無餘。腐敗不堪。由哈爾濱至長春之運輸。皆爲大馬車所奪。開鐵路史上未有之奇觀。

八。在俄國革命以前。中東路公司有軍權。警權。財權。立法權。司法權。行政權。等等。儼然形成爲獨立之

王國。以隸屬於聖彼得堡政府。

九，俄國革命時。遠東緩衝國。實以中東路公司爲主幹。

十，俄國革命以後。形成王國之中東路公司乃崩潰。自民國六年秋季起。陸續收回護路軍權。路警權。市警權。司法權。市政權。航政權。地畝權。教育權等等。

十一，俄國革命後。中東路合同。本已根本無效。蘇俄政府又宣言交還中東路。俄復食言。

十二，國際共管由於日人之陰謀及美日之暗鬥。

十三，中國與道勝銀行續訂合同之無意義及失計。

十四，法國乘中國與道勝銀行續訂合同。欲加染指。

十五，中俄協定。奉俄協定。不從根本解決。及締結暫行管理大綱。以種下糾紛。

十六，理事會不能改訂路局章程及訂定正副局長權限之原因。由於中俄奉俄協定。此點須由中俄會議解決。

十七，中東路公司用人。中俄不能平均之原因。由於中俄奉俄協定。此點須由改正用語入手。

十八，中俄協定後。侵犯中國主權之事件仍甚多。最要者爲用俄國語。俄國度量衡俄國貨幣。俄國鐵路同一軌道。俄國同一行車管理章程。殖民鐵道之組織。及沿用一八九六年俄皇批准之章程。

十九，中俄協定後。非鐵路本身營業事件。應交還中國官廳辦理者甚多。最要者爲電話局。電報局。森林場。煤礦場。農林試驗場。獸醫院。工廠。及天文台。學校圖書館等等。

二十，中東路之組織與中國國立各路不同。係公司性质。在中俄兩國政府之下。有理事會監事會及理監聯合會會議。爲其最高機關。理事會中又分五處。

二十一，中東路督辦之職權。係依據國際法之條約。非純粹依據國內法。督辦發布命令。如用行政等。須與俄人會辦會簽。且須得中俄合組之理事會通過。督辦在理事會即爲理事長。會辦爲副理事長。在俄文中僅有正副理

事長。而無督會辦。

二十二。中東路管理局。係在理事會。監事會監管之下。其組織係殖民鐵道時代所遺留。局中設二十七處所。與中國國有鐵道僅設車務。機務。工務。會計。總務五處者不同。

二十三。管理局有正副局長三人。俄人一正一副。中國一副。皆由理事會任命。但正局長權力甚大。係依據一八九六年十二月四日前俄帝所批准之章程。副局長無依據。實無權。因理事會未定。

二十四。俄正局長任免調動路員之權甚大。年薪三千盧布以下。皆得任免調動之。預算未規定。而一次支出五萬盧布以下者。理監事會不能限制。一次十萬盧布以下之開支。局長得召集局務會議議決支付。理監事會亦不能阻止。皆為公司章程所規定。理監事會開聯合會時。中國比較少一人。理事會開會。中國亦僅得十人之半數五人。不能通過任何案件以課責俄局長。

二十五。各處雖有中國副處長。但無權。與副局等。

二十六。職員二千八百餘人。中國僅得四百餘。譯員雇員占大多數。去平均原則遠甚。

二十七。工人二萬餘人。中國略較多。但多為日工及臨時工。工薪微。而無保障。

二十八。任用人員。以教育。資格。能力。經驗。為標準。但用語為俄語。中國人絕對不能與俄人競爭。

二十九。日俄戰爭以前。運則之方針。為促進貨物南下大連港。

三十。日俄戰爭以後。運則之方針適相反。為促進貨物東出海參崴港。

三十一。日俄戰爭以前。貨物輸出入。皆以由大連港南滿路為多。

三十二。日俄戰爭以後。貨物輸入。仍以由大連港南滿路為多。輸出則以烏蘇里路海參崴港為多。

三十三。歐戰期間。貨物輸出入。皆以由連大港南滿路為多。海參崴港烏蘇里路大衰退。

三十四。俄國革命後。海參崴幾等於死港。烏蘇里路幾等於廢路。大連港。南滿路遂一躍千里。據東三省運輸

之全權。遂於鼎盛時代。

三十五。民國十年以後。東路漸復原狀。一面賠償南滿路損失。求其減低運費以聯運一面低減本路運費。一面改訂運則。一面改收現金魯布。東運出烏蘇里海參崴港之貨物漸增加。至民國十三年乃復原狀。但輸入終爲大連港南滿路佔絕對優勝。以至現在三十六。過境運輸。以歐戰期爲最盛。民國十年以後至今。遂失絕跡。

三十七。全路運輸。以西線出入口爲最少。幾不足重輕。南線最多。東綫次之。

三十八。以後全路之給養與運輸。僅將本路運輸與出入運輸。過境運輸絕對無望。西線之輸出。因蘇俄施行關稅政策。以壓制外貨後。亦絕對無望。

三十九。自通車起。以至民國十年止。因爲供給政治之目的。如軍運。如移民。如日俄戰爭。如歐戰運輸。如俄國革命等等。故盡皆有虧無盈。自民國十年中國與道勝銀行續訂合同。參加路務。改爲商業性後。至民國十一年以至於今。每年皆有盈無虧。十四年尤多。爲一千四百餘萬盧布。

四十。中東路之開支最濫。職員年薪一萬盧布以上者甚多。此外尙供給住房。供給薪炭。另有公費與夫馬費。電話電燈之使用。皆減價低廉。另有儲金恤金以保險與養老。理事會之薪金年支一百餘萬盧布。理事薪金。每人年支盧布二萬以上。理事長副理事長則倍之。督辦會辦署之辦公費用年各支十餘萬盧布。

四十一。蘇俄政治爲共產主義之黨治。故參加中東路之俄人。自必以黨則部署其民。以共產主義訓練其衆。如消費組合。如職工會。如俱樂部。如電影場。如圖書館。如學校。如商務代辦所。及其他中國人耳目不到。權力不到之機關。自必皆有黨之組織與宣傳作用。進一步自必宣傳及於駐在地之中國人及其他各國人。既侵犯我國主權。擾亂我國政治。又破壞我國思想。

四十二。丁字形之中東路。在帝俄時代。切斷吉黑二省行政之聯絡。而破碎之。中東路固不許中國運兵。有時且不許越過鐵道線之範圍。民國元年呼倫貝爾（海拉爾）之亂。中東路公司宣言中立。解除鐵道範圍內中國兵隊之武

裝。是其明証。民國元年呼倫貝爾獨立之亂。因為俄人所主使。民國十七年八月之暴動。亦無非與俄人有關。

四十三，東省特別區。原係收回中東路公司屢次展拓之地畝而成。故特區長官常立於與中東路利害不同之地位。中東路督辦雖為中國人。但係中東路之代表故常以利害不同。觀念不同。而與特區長官齟齬。且東省特別區之轄地。切斷吉黑二省之行政範圍如故。以利害之抵觸。政見之不同。亦未能盡相安融洽。

四十四，中東路之現狀。既為中俄二國所共管。則東北直無國防之可言。

四十五，中東路既為中俄所共管。則東北亦無鐵路政策之可言。

四十六，東北已成之鐵路。於中東最不利者。為南滿路。吉會路。洮昂路。於中東路最有利者。為呼海路。及東線九節港。○（一面坡東一小站）亞布洛尼。小城子各岔道。

四十七，東北未成之鐵路。於中東路最不利者。為吉會路。長大路。洮索路。大賚安達路。吉林珠河路。敦化寧安等路。於中東路最有利者。為呼海路延長至克山嫩江路。及九節泡。亞布洛尼。小城子各岔道改軌延長各路。

四十八，中東路此後非依賴東北地方經濟不能生存。東北地方於東北鐵路政策未改正前。非依賴中東路。則經濟亦不能發展。

四十九，中東路與太平洋之安危。世界之治亂。息息相關。

五十，義和拳事件。俄人開報損失七千二百餘萬魯布。浮濫甚大。應核減。

五十一，日俄戰爭之損失甚大。中東路公司未開報。

五十二，歐戰時俄國軍運以致營業損失。中東路公司未開報。

五十三，俄國革命期損失極巨。中東路公司未開報。

五十四，帝俄時代借鐵路以殖民之損失。中東路公司並不開報。

五十五，義和團布紙幣之損失三四萬萬盧布。俄人未承認賠償。

五十六，道勝銀行中國股本五百萬兩之本息及其複利。並未歸還。

五十七，一千九百二十九年七月十日以後俄人之各種破壞燒殺扣留之損失。須賠償。

五十八，自一千九百年許景澄死後。至一千九百〇一十八年止。中國並未與聞中東路路務。

五十九，自一千九百〇一年通車至今。已二十九年。按原訂合同。通車後八十年。無條件交還中國。奉俄協定縮短爲六十年。是則尙餘三十一年。

六十，從前各種合同協定。俄人皆不履行。則三十一年後。無條件得回之約。絕對不可靠。國人須努力。附記。

一，本段及第三十五段。本年七月末。太平洋國交討論會中國支部。在遼寧開會時。曾提出講演。送給該會作講演稿。今復錄歸原書。

二，本書倉卒出版，未能親行校對。內中字句錯誤頗多。請讀者原諒。

三，書中由俄文直譯者不少，詞意間之侵犯我國主權者。倨傲無禮者。以及尊崇俄國皇室者種種。爲欲存真起見。皆未刪改。以附錄中尤多。

四，著者著書時。僻居哈埠。見聞偏隘。所持議論有失當處。亟願讀者教正。以匡不及。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雷殷脫稿於哈爾濱

中東路問題目錄

導言 爲何研究中東路問題及研究之結果如何

一，俄人東漸之始

二，中東路建築之始

三，中東路延長南滿洲線

四，中東路全部完成及其經過

五，中東路與南滿路之分割

六，中東路公司擴張採伐森林權

七，中東路公司擴張內河內海運輸權

八，中東公司擴張採礦權

九，中東路公司擴張地畝墾植權

- 十，中東路公司擴張減稅權
- 十一，中東路公司擴張行政權
- 十二，中東鐵路公司擴張軍警權
- 十三，中東路公司擴張司法權
- 十四，中東路公司擴張教育權
- 十五，形成國家之中東路
- 十六，俄國大革命時代之中東路
- 十七，國際共管期間之中東路
- 十八，蘇俄政府宣言交還中東路
- 十九，我國與華俄道勝銀行續訂合同之中東路
- 二十，中東路與日英法美各國關係之一斑

二十一，我國收回中東路權利之一斑

二十二，我國與蘇俄協定後之中東路

二十三，中東路建設費用之經過

二十四，中東路現在之組織

二十五，中東路現在之事務員及其職務

二十六，中東路公司現存之財產

二十七，中東路現在之附屬事業

二十八，中東路營業之盈虧

二十九，中東路運則與南滿烏蘇里兩路大連海參崴二港之關係

三十，中東路運輸與南滿烏蘇里二路及大連海參崴兩港之關係

三十一，中東路與東北之經濟關係

三十二，中東路與東北之政治關係

三十三，中東路與東北鐵路現在未來暨國防之關係

三十四，中東路與太平洋及世界之關係

三十五，如何解決中東路問題

附錄一，前清外務部催請中東路公司呈繳道勝銀行股本息金五百萬兩往來文

附錄二，前清中國駐俄公使報告中東路建築竣工及前俄財政總長報告中東路及西伯利亞路情形文

附錄三，中東鐵路之沿革

附錄四，前俄政府與道勝銀行密存合同

附錄五，中東鐵路大事年表

中東路問題

雷渭南著

一，俄人東漸之始

蒙古族建金黨汗國於俄羅斯之南部。統率全俄。爲紀元一千二百四十三年事。金黨汗國分裂爲阿斯達拉干。喀山。克里米等部。以至衰微。爲十五世紀之初年。至一千四百八十年莫斯科大公伊萬三世率領斯拉夫人攻破金黨汗國之首府薩萊。並焚毀之。蒙古族在俄羅斯之金黨汗國於是遂亡。是時東羅馬新亡未久。伊萬三世娶東羅馬帝君士但丁之女索斐亞爲后。以東羅馬之繼承者自任。招納東羅馬之遺臣。輸入東羅馬之文化。俄國遂復興。然自一千二百四十三年至一千四百八十年。前後已歷三世紀。實際二百三十七年爲東方民族之蒙古人所統治。

金黨汗國既亡。蒙古人遂被中興俄國之斯拉夫民族所驅逐。由西而東。以退出歐洲之境。一千四百九十九年。斯拉夫民族大舉而東。侵入烏拉嶺地方。殺戮無算。是爲斯拉夫人侵入西伯利亞之始。其後蒙古人所建築之三十三城。皆爲斯拉夫人佔領。一千五百五十五年。西伯利亞蒙古族中之也克爾汗。遣使西去朝貢莫斯科大公願爲俄國之藩屬。請莫斯科大公稱西伯利亞王。莫斯科大公伊萬四世受之。兼王西伯利。是爲俄國正式統治西伯利亞之始。其後一千五百六十三年元朝被都之後裔。名庫程者。雖曾一度驅逐斯拉夫人。但在一千五百八十一年十一月仍爲窩爾加河畔之哥薩克族所敗。次年。一千五百八十二年十一月。哥薩克族投降莫斯科。並挾其佔領之土地以去。又次年。一千五百八十三年。兼西伯利亞王之莫斯科大公伊萬四世封哥薩克族之首領葉木馬克爲西伯利亞公。自後。哥薩克民族遂成俄人侵略東方之唯一先鋒隊。斯拉夫民族之勢力。遂逐漸由烏拉嶺以達貝加爾湖。再由貝加爾湖而至於黑龍江。再由黑龍江上游而至於鄂霍次克海。自一千四百九十九年起。俄人在西伯利亞之建設。如托波兒斯克爲一千五百八十七年所建築。托木斯克。爲一千六百〇四年所建築。葉泥塞斯克爲一千六百一十九年所建築。雅庫次克爲一千六百三十二年所建築。伊爾庫次克爲一千五百六十一年所建築。同年更在黑龍江中部之北岸建築阿爾巴金

城。即我國之所謂雅克薩也。在我國環環對面之布拉克威什臣斯克亦爲同時所建築。黑龍江與烏蘇里江合流處之哈巴羅甫斯克亦建築於是時。

俄人勢力既東侵及於我國之東三省。遂有中俄前後三十年之衝突。直至於一千六百八十九年。即康熙二十八年。乃締結尼布楚條約。但尼布楚條約既定。俄人在西伯利亞之勢力，遂牢不可拔。至一千七百二十八年。又與我國締結恰克圖條約。一千八百五十八年。締結璦琿條約。一千八百六十年。締結北京條約。由是俄國統治西伯利亞政策。與東出太平洋之政策。乃完全成功。茲擇要節錄各約如次。

尼布楚條約

一，自格爾必齊河沿外興安嶺至海。嶺北屬俄。嶺南屬中國。烏地河以南。外興安嶺以北。中間所有地方河道。暫行存。候各還國察明再議。

二，西以額爾古納河爲界。左岸屬俄。右岸屬中國。

三，毀雅克薩城。

尼布楚條約成。我國額爾古納河以西之地。遂全失。俄人在西伯利亞之勢力。遂得我國正式承認。而牢不可拔。自後乃乘機沿黑龍江而下以出太平洋。

恰克圖條約

隔三十六年。至一千七百二十五年。即前清雍正三年。又與俄人締結恰克圖條約。其關於我國東北方面國土

者爲

一，烏得河地方。作爲兩國共有之地。彼此不得佔據。

按烏得河在中國圖籍。甚少詳載。閱俄國圖籍。則在外興安嶺鄂霍次克海之烏得灣岸。烏得河即流入烏得灣。在烏得河之中部。俄人建有烏得市。

恰克圖條約成。俄人在鄂霍次克海之地位。遂以確定。是爲俄人東出太平洋之開端。

璦琿條約

隔一百二十三年。至一千八百五十八年五月。即咸豐八年。我國內有太平天國之役。外有英法聯軍之迫。俄人乘機壓迫。清室又與之締結璦琿條約。其重要者爲

一，黑龍江北岸。今爲俄國領地。但原住精奇里河以南之滿洲人仍可永住原地。（即今之江東六十四屯）由中國保管。俄人不得侵犯。

二，自烏蘇里江至東海岸之地。作爲兩國公有地。

三，黑龍江烏蘇里江松花江限於中俄兩國船舶通航。准兩國人一同交易。

璦琿條約成。俄人東出太平洋之目的遂達。凡黑龍江以北之地。皆非我有。尼布楚條約所割讓者。爲江北之上部與中部。此次所割讓者。則爲江北之中部與下部。下部平原冲積。地味膏腴。出產豐富。俄人自後乃改爲阿穆爾省。〔阿穆爾〕者。乃俄語黑龍江之名。蓋以黑龍江之名名之也。原住精奇里河以南之滿洲人。即今之江東六十四屯。國人居此者尙不下二三萬人。俄人統治之與其他各地稍異。頗有甌脫之象。與天津英日法租界間。所謂三不管者無異。惜國人無人過問之耳。

北京條約

又二年。一千八百六十年。即咸豐十年。中英法和議破裂。英法聯軍陷北京。燒圓明園。咸豐帝西狩熱河。其時太平天國建都於南京。而北京又爲英法佔據。清室大有無家可歸之象。俄人見有機可乘。駐北京俄使乃出面調停英法。斡旋和議。事後。俄人乃大索報酬。清室又不得已允之。乃於同年十月締結北京條約。關於東北割地者如次：一，兩國沿烏蘇里河松花江與凱湖白稜河瑚布圖河琿春河及圖們江爲界。以東屬俄國。以西屬中國。惟自國界東迄海濱。原居住之中國人。及中國人所佔之漁獵地域。俄國均准其照常居住及漁獵。

二，由兩國派員秉公查勘。設立界牌。東界（即指烏蘇里江一帶）查勘。在烏蘇里河口會齊。於咸豐十一年三月內辦理。

三，交界各處。准兩國人民自由貿易。並不納稅。

北京條約再成。烏蘇里江以東九十萬三千英方里之地。乃全入於俄。俄人自後改建爲東海濱省。境內之海參崴港。即定名曰「威拉子威斯托克」俄語乃鎮壓東方之意義。威拉子者。鎮壓之意。威斯托克者。東方也。其後西伯利亞鐵道東方之終點。即在於是。一千八百七十二年。（清同治十一年）徙東方總督府居之。爾後移民戍兵。殆無虛日。人口遂日趨繁盛。日俄之役終。復由二等軍港。改建爲一等軍港。往日荒涼寂寞之海濱。今已爲東方之雄鎮。所謂鎮壓東方者。幾名實相副矣。

二，中東路建築之始

俄人佔有西伯利亞後。所設立之州縣區域。爲沿海州樺太州滿察加州黑龍州（即阿穆爾）後貝加爾州雅庫次克州葉尼塞斯克州伊爾庫次克縣托木斯克縣托波爾斯克縣一州縣面之大。超過我國之一省。總面積爲四百八十三萬一千八百餘方英里。由歐洲移來之人民以及同化土居以變爲俄人者。共爲一千一百三十一萬人。但俄人雖佔有西伯利亞全部。而全國東西相距約二萬餘里。統率殊非容易。烏拉嶺既已中分歐亞由烏拉嶺以至於鄂霍克次克海之太平洋岸。山嶺崎嶇。河流複雜。爲途且萬里。欲東西聯結。統一亞歐。於莫斯科政府之治下。殊覺困難。欲免除此困難如何。巨縮短距離。化遠爲近之鐵道。由是俄人修築西伯利亞鐵道之議遂起。一唱百和。成爲國論。於一千八百八十六年即前清光緒十二年。俄皇乃召集建築西伯利亞鐵道之大會議。議決由莫斯科起。東渡烏拉嶺。經托木斯克後貝加爾湖沿黑龍江北岸。順江而東南。以達海參崴爲終點。國論既定。即於一千八百九十一年。（即光緒十六年）分頭動工。一由烏拉嶺東向西伯利亞。一由海參崴西北向烏蘇里江。一由烏蘇里江口沿黑龍江西北上。多途並進。進行甚速。至一千八百九十四年。海參崴烏蘇里各段旋告通車。一千八百九十五年。再議決積極工作。將西伯利亞烏

蘇里海參瀾各段並連接一氣。直達莫斯科京城。但由烏蘇江口沿黑龍江而西北向。適成一弓之形。且山嶺崎嶇。河流複雜。人煙稀少。進行工作固屬不易。即路成之後。養路亦甚困難。因此情形。俄人遂窺伺我國之東三省。欲將西伯利亞鐵路由東三省之北部。橫貫松花江以聯接赤塔烏蘇里而出海。此種計劃告成。則西伯利亞路線可減少一千一百一十里。路線所過之處。地勢平坦。建築費可以減少殊多。土地腴美。居民漸多。發達迅速。出產豐富。將來養路亦甚易。由此部南下以至旅順大連。南臨太平洋之中國海。括東三省爲一氣。則前途之希望。更不可限量。

俄人之計劃既定。同時而中日之戰爭適起。一千八百九十五年。（即光緒二十一年）中國戰敗。馬關講和。除割台灣以予日人外。並割遼東半島。俄人見其計劃出海之旅大爲日人奪去。乃憤火中燒。聯合法德二國干涉日本反還遼東。以示見好於清廷。次年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即光緒二十二年）俄皇尼哥拉第二舉行加冕典禮。俄人要求李鴻章爲慶賀專使。清廷允之。李鴻章至俄。乃有類似中俄攻守同盟之喀西尼密約發現於世。密約內容大致如左。

一 俄國西伯利亞鐵道。得由布拉郭威十臣斯克。渡黑龍江。經瑗瑗。齊齊哈爾。門都拉。吉林。琿春。接海參崴線。

二 俄國經黑龍江吉林二省之鐵道。全由俄國出資築造。準用俄國鐵道規則修理。中國不得干與。滿三十年之後。中國得出相當資金買收。

三 自山海關至奉天之鐵道。俄國代中國出資建造。滿十年之後。由中國收買之。

四 自山海關。到牛莊。蓋平。金州。至旅順之鐵道。雖由中國自修。爲謀兩國通商便宜起見。準用俄國鐵道規則築造。（軌道與俄國鐵道之廣狹同）

五 俄國爲保護鐵道財產起見。于各處車站。得駐屯步兵騎兵特別大隊。以資防衛。

六 黑龍江吉林兩省。及長白山脈之礦產。中國雖禁止開採。然此約批准。准中俄二國人民開採。

七 滿洲之中國軍隊。聘俄國士官將校訓練。

借入 俄國於東洋方面。尙無不結冰良港。爲防近時有戰爭。使俄國在太平洋艦隊自由運動之故，中國以膠州灣租與俄國。十五年返還。

九 旅順大連及其附近地方。爲軍事上之要害地。中國須速築堡壘。嚴防戰備。俄國爲保護此二港灣。無論何國侵略必竭力援助中國。若事勢切迫。中國爲使俄國易於攻守起見。准俄國海陸軍得于該二港集中。

上列密約。至今尙未正式宣布。無論是否真實。但許俄人建築鐵路。以聯絡西伯利亞與烏蘇里可無疑義。

喀西尼密約宣傳之同時。清廷遂於光緒二十二年七月二十日。命駐俄公使許景澄與俄國訂締華俄道勝銀行契約二十一條其主要者如左。

一，中國政府以庫平銀五百萬兩。與華俄道勝銀行夥做生意。自付該銀行此款之日起。所有賠賺。照股攤認。二，每年於俄歷一月一日。該銀行決算大賬時。應將中國之股本與該銀行之股本比較核準。至年底。凡中國政府所有賠賺之款。即照此準期。仍以庫平銀核計。

三，照銀行章程於每年所賺利息。先提出若干分。作爲總辦之花紅。於提出花紅後。所餘利息。中國政府與該銀行按股攤分。惟所分之利各應提出一成作爲公積。並核計成本。如所剩餘利過於六釐。則於股息六釐之外，將所剩餘銀提出二成作爲辦事各人酬勞。若生意賠累。中國應認賠之款。先由其公積提出彌補。

四，該銀行月總年總由股東總會核准後。即送由該銀行駐華。華經手人。隨時呈交中國所派之東省鐵路總辦。查核轉呈。

五，若該銀行因事收歇。或因生意賠累收歇。應核明中國政府股本折耗若干外。其餘本銀仍應照數歸還。

銀行條約締結之同時。遂由我國自行頒布華俄銀行條例九章。共數千言。其第二章銀行業務之十項。規定對於

中國之業務如左。

一，領收中國國內之諸稅。